



什么是“野生动物栖息地”？

绿孔雀与水电站的矛盾告一段落，而2021年4月下旬开始的云南象群“出走”，再次把野生动物保护引入到公众视线中。

网友们像“追剧”一般，每天关注着象群的最新动态。伴随着这些动态，有关专家提及的“亚洲象国家公园”也反复出现在媒体报道中。事实上，从2016年开始，云南省林业部门就开始规划，准备申请建立亚洲象国家公园，为这一物种的保护作长远打算。

至于设立国家公园，是一项系统性很强的工作，需要依次开展科学考察、社会影响评价、方案编制等基础性工作，然后报主管部门审定，经国务院批准后设立。截至2020年底，我国已经完成了首批10个国家公园试点。

那么，对于广大野生动物而言，“栖息地”、“自然保护区”与“国家公园”这三个概念，分别意味着什么？

顾伯健告诉《新民周刊》，“野生动物栖息地”本身是一种客观存在的区域，从字面上看就是野生动物集中栖息的地方。

“野生动物栖息地目前被写进了野生动物保护法，但相关法律并未界定这些栖息地的范围。实际上也难以界定，因为野生动物往往会活动，因此栖息地的范围也不会一成不变。”

相反，无论是国家公园还是自然保护区，是人为划定的区域，都有明确的界限。“可以理解为，野生动物栖息地不一定在国家公园或者自然保护区里面，但后两者一定是某些野生动物栖息地。”顾伯健说道。

如果以亚洲象国家公园为例，北京林业大学教授谢屹此前在采访中提到，亚洲象国家公园的设立，会加强亚洲象栖息地的连通性，这些栖息地的生态容量也会有很大的提升。

显然，野生动物栖息地“更接地气”，它们一直存在。而范围往往更大的国家公园和自然保护区，通常会将一些野生动物栖息地吸收进来，其存在的意义并非只保护某种野生动物，

而是一片区域里的生物多样性。

野生动物栖息地的保护重点

在中国广袤的国土面积上，除了彩云之南的绿孔雀和亚洲象，贵州的金丝猴、西藏的藏羚羊、巴蜀山区的大熊猫，以及海南的长臂猿，这些平日难得一见的野生动物，都拥有自己的栖息地。

巴掌大的“瓜子脸”，头“戴”黑帽，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海南长臂猿在长臂猿家族中不仅“颜值”很高，还因鸣叫动听被誉为“雨林歌王”。海南长臂猿是全球现存数量最少的灵长类动物之一，被世界自然保护联盟认定为“极度濒危”。

在中国林业部门、野生动植物保护组织等不懈努力下，海南长臂猿的数量从40年前的仅存两群不足10只，增长到5群33只，居住空间也不断拓展。根据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统计，截至2020年，全球20种长臂猿中，仅海南长臂猿的种群数量保持稳定并实现缓慢增长。这一成绩的取得与中国政府高度重视海南长臂猿及其生态栖息地保护密切相关。

在采访中，顾伯健也谈到了如今国内野生动物栖息地的保护现状与未来。在他看来，政府林业部门如今依旧是参与保护的主体，而民间组织的力量相对薄弱。“对于野生动物栖息地的保护，前期本体调查是第一步，即所谓‘摸底’；然后到科学监测、长期监测，从而能够制定相应的保护和管理策略。以最近的亚洲象群为例，大象目标庞大，比较容易被监测，但更多的野生动物是隐蔽而低调的，这就更凸显出监测的重要性。”

2021年是中国加入《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40周年。40年来，中国坚定履行公约义务，积极推进履约行动，有效保护了85%的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种群。无论是客观存在的野生动物栖息地，还是人为划定的国家公园，我们设立或保护它们，目光应该更长远，因为这是为子孙后代留下珍贵的自然资产的必经之路。☑

根据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统计，截至2020年，**全球20种长臂猿中，仅海南长臂猿的种群数量保持稳定并实现缓慢增长。**